

風險因素

[編纂]應審慎考慮本[編纂]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應考慮下列有關投資於本公司的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方作出任何有關[編纂]的投資決定。出現任何下列風險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編纂]載有若干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有關我們計劃、目標、期望及意向的前瞻性陳述。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編纂]討論者大相逕庭。可能引致或促使出現有關差別的因素包括下文以及本[編纂]其他章節所討論者。[編纂]的成交價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或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

倘中國銀聯(為我們單一供應商，亦為我們的主要客戶之一)終止與我們合作，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各自的單一最大供應商為中國銀聯，其向本集團提供網絡服務。截至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各年，來自中國銀聯的所提供服務成本分別約為74.8百萬港元、72.1百萬港元及75.7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各年度提供服務成本約100%、100%及100%。我們依賴中國銀聯有關獲批服務地區及獲批地區的執照經營收單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牌照及許可證」一節。本集團與中國銀聯所訂協議並非獨家協議。倘該主要供應商不再向我們提供服務或所提供的服務不符合規定標準或中國銀聯與我們的關係惡化甚至終止，而本集團未能找到合適替代供應商，則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中國銀聯供應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供應商」及「業務－與中國銀聯所訂協議的主要條款」各節。

中國銀聯於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各年亦為我們的第二大客戶。我們依賴中國銀聯按美元兌泰銖的即期匯率收取外匯折讓收入。有關外匯折讓收入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我們的商戶收單業務－(ii)外匯折讓收入」一節。儘管上文所述，我們獲得此項收入是由於我們根據中國銀聯釐定的匯率收取結算。倘中國銀聯不提供有關具競爭力的匯率或中國銀聯或本集團不再繼續業務合作，則無法確定日後仍會產生此項收入。

風險因素

儘管與其他支付網絡組織合作不受銀聯國際運行規章禁止，但概不保證日後中國銀聯不會減少其對我們商戶收單業務的依賴或將繼續與我們合作進行其任何新業務擴展及發展。於該等情況下，我們的競爭優勢可能被削弱及我們的收益及客戶可能會流向競爭對手，而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網絡A及網絡W的激烈競爭及價格壓力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自2016年網絡A及網絡W興起以來，中國銀聯、網絡A及網絡W之間的競爭激烈。為進入泰國市場，網絡A及網絡W對其商戶收單機構收取非常低廉的商戶收單交易費並提供多項促銷，從而影響其商戶收單機構對商戶收取的商戶收單交易費。同時，中國銀聯甚至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降低其商戶收單交易費，以保持市場競爭力，導致有關期間收益下降。根據灼識諮詢報告，2017年至2022年網絡A及網絡W的中國遊客交易價值預計受益於快速增長，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29.9%及38.0%。本集團當時須於商戶收單交易費展開競爭，導致毛利減少及對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由於網絡A及網絡W的激烈競爭，我們日後於泰國商戶收單業務的市場份額亦受到影響及下降。

我們可能面臨其他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的競爭

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業務市場競爭激烈且高度集中，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前六名參與者佔2017年交易總值的約91.9%。儘管就市場份額而言，按交易價值計本集團於泰國內的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業務當中排名第一，於2017年的市場份額約為24.9%，但第二及第三名參與者緊隨其後，分別佔有約19.0%及16.0%的份額。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可能向商戶下調其商戶收單交易費，從而獲得其他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更高的交易價值及市場份額，並與商戶收單機構競爭其他支付網絡組織。應注意的是，本集團並非中國銀聯的獨家合作夥伴，因此，概不能保證中國銀聯不會委聘我們的競爭對手及市場參與者，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相若服務，並最終成為我們的競爭者及加劇市場競爭。我們的收益最終取決於商戶使用銷售點終端機的頻率，及光顧商戶的中國遊客選擇的支付方式。因此，不能保證我們的銷售點終端機將繼續獲商戶選用進行中國銀聯付款。亦不確定我們將保持泰國的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業務的市場領先地位，或有關競爭不會愈演愈烈，妨礙或延誤我們的業務計劃。

風險因素

依賴我們五大客戶中的單一最大商戶商戶A

於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商戶A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7.8%、49.0%及48.4%。除自第二大客戶中國銀聯所賺取的外匯折讓收入外，按彼等對我們總收益的貢獻計算，於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商戶A為單一最大商戶，超過第二大商戶約13.5%、54.3%及57.6%。由於按與中國銀聯的交易價值計算，商戶A為領先商戶之一，因此其一直為其他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的接洽目標，以進行各種推廣活動。倘我們與商戶A的業務關係出現任何中斷或其不再使用中國銀聯卡的銷售點終端機進行支付，且我們無法及時找到替代商戶進行更換，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遊客頻密光顧並進行大額交易的商戶配備銷售點終端機令我們面臨客戶集中風險

我們的業務專注於在泰國處理中國銀聯支付，泰國的中國銀聯持卡人最可能是中國遊客。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則來自泰國的若干商戶，該等商戶的業務特別重點投合中國遊客及產生高交易量及交易價值。於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我們五大客戶中的四名為該類針對中國遊客的商戶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9.8%、64.8%及59.2%。本集團面臨商戶集中風險，就此而言，倘失去任何主要客戶(尤其是商戶A)，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概不保證該等商戶日後將繼續產生高交易量及交易價值或將業務集中於中國遊客。倘中國經濟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導致赴泰中國遊客數量減少，且商戶無法吸引其他國家遊客，則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泰國的收單主機系統的開發及維護依賴第三方系統開發商

本集團已委聘第三方系統開發商開發及維護我們的間接系統，該系統對我們於泰國的支付處理業務至關重要。有關其運作流程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我們的商戶收單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4.收集及處理交易資料」一節。由於第三方系統開發公司擁有我們收單主機系統相關資料及專業知識，我們與第三方系統開發公司業務關係的任何中斷將會導致所提供服務終止及對我們提供商戶與中國銀聯之間的實時交易的能力造成影響。倘我們於該情況下無法即時物色合適且有實力的替代者，則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的第三方軟件及設備故障可能導致我們業務中斷

我們依賴第三方軟件及設備經營業務。本集團商戶收單業務的營運流程詳述於本[編纂]「業務－我們的商戶收單業務」一節。中國銀聯系統、本地交換網絡及發卡銀行系統是本集團的商戶收單業務營運流程中重要部分，均由第三方擁有及運營，本集團並無任何控制權。我們提供服務（特別是支付處理服務）的能力，有賴於第三方系統的持續運作及支援，包括軟件及設備以及彼等之間的互聯互通。倘該等網絡及設備發生故障或聯繫中斷，而負責維修的第三方未能提供足夠的支援，則可能影響消費者的實時交易，引致處理支付的錯誤及故障。這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服務中斷或服務質素下降。

後備系統、網絡適應能力及差異性的任何中斷可能導致服務中斷或終止

交易數據最初由銷售點終端機透過我們的收單主機系統以及本地交換網絡傳送，然後傳送到中國銀聯及發卡銀行系統以供交易核准，這步驟對本集團的運營至為重要。交易數據對我們擬備結算之用的交易總結報告亦屬重要。本集團已租用兩個數據中心，一個用作我們的收單主機系統及另一個用於保存原始及備份數據。然而，本集團的後備系統或網絡未能提供服務，則仍然可能使我們的支付處理服務及本集團的運營中斷。亦不保證後備系統足以應付可能出現的各種服務中斷。

我們的業務面臨外匯風險

由於中國銀聯的結算貨幣以美元計值，而本集團須按市場利率以泰銖向商戶分配資金，故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泰銖兌美元自2013年以來一直貶值，於2017年美元交易匯率為33.93兌1。2016財政年度、2017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我們於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確認的貨幣換算差額分別約為(1.4)百萬港元、0.6百萬港元及2.5百萬港元。對於本[編纂]「業務－我們的商戶收單業務－(ii)外匯折讓收入」一節所詳述的情況分析，就外匯折讓收入而言，我們能夠於美元兌泰銖升值時賺取額外收入，但當美元兌泰銖貶值時則會產生虧損。有關外匯折讓

風險因素

收入波動的敏感度分析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敏感度及盈虧平衡分析」一節。若美元兌泰銖出現任何貶值，則我們的外匯折讓收入將會減少，甚至產生虧損，加上本集團的收支所用交易貨幣的匯率風險，屆時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有妨礙本集團業務及架構的泰國監管風險

奧思知泰國的單位服務業務被視為外商經營法下的限制性業務，外國公司參與該業務時，須向商務部取得外國商業執照。

此外，奧思知泰國於2009年5月取得電子交易委員會根據關於電子支付服務的皇家法令頒發的電子支付牌照。皇家法令第14節規定牌照將自頒發日期起計10年有效，其表明我們牌照將於2019年5月到期。然而，奧思知泰國不再需要根據皇家法令重續電子支付牌照，乃由於支付系統法令B.E. 2560 (2017)（「PSA」）於2018年4月16日生效及取代皇家法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監管概覽－泰國監管框架－支付系統法令」一節。概不保證本集團可根據PSA獲得相關機關的新批准、牌照或同意。

本集團未能確保外商經營法所界定的「外國人」以及電子支付牌照不會面臨現有規則及規例出現修訂或實施任何新法律。因此，我們面臨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架構不利的監管風險，且該等監管風險亦適用於泰國的其他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機構。若本集團已變更現有優先股架構導致被視為「外國人」，或倘本集團未能取得外商營業執照以及支付系統法案項下的新牌照取代電子支付牌照，則我們未必能夠開展現有業務，或我們可能須更改在泰國的業務模式並調整相關業務策略、擴張計劃以及股權架構。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因此或會蒙受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因洩露私人保密資料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各銷售點終端機於連接伺服器及中國銀聯系統時需要特定密鑰及加密。當顧客透過商戶配備的銷售點終端機使用銀行卡進行交易時，我們會接收及傳輸顧客資料。收到的資料中可能包含商戶顧客的私人保密資料。倘在傳輸該等私人保密資料時發生洩密，本集團將面臨因疏忽、違反隱私或保密規定而招致索賠的風險，或者與洩密情況有關的其他索賠。

未能將我們業務擴張至柬埔寨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透過策略性複製我們於泰國的成功業務模式，將業務擴充至東盟新地區，於柬埔寨設立業務運營。我們正於柬埔寨建立業務，並為我們的運營申請有關牌照，包括將泰國現有銀聯國際牌照擴展至涵蓋柬埔寨。為支持我們擴充至柬埔寨，預計我們將須發展及吸引多個職位及

風險因素

職務的適當人才。倘我們未能取得所需牌照或不能複製於泰國的業務運營，用於擴充我們於柬埔寨業務的有關前期費用未必能收回。柬埔寨政治、社會、商業、法律、監管或經濟狀況的變動亦可能導致我們於柬埔寨擴充失敗。概無法保證於柬埔寨的業務擴充將按我們的預計進行。因此，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

依賴主要行政人員及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營運取決於直接參與本集團管理的董事及多名高級行政人員。本集團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管理團隊的表現及彼等在本集團持續的服務。

尤其是，本集團認為，倘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余先生選擇離開本集團，將會是本集團的巨大損失。余先生以其富有廣泛行業知識及經驗領導本集團，並監管本集團各地業務，包括泰國、柬埔寨及香港。彼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業務發展及其日常管理，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成功至關重要。此外，由於本集團業務基於泰國，本集團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泰國的管理團隊，包括奧思知泰國區域經理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之一Ching Hui Lin女士，彼負責在泰國經營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業務。

倘余先生或高級管理團隊的任何其他成員離開本集團，而本集團未能及時物色合適的替任人選，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會嚴重受損。

本集團的商戶收單業務收益面臨季節性波動

本集團的商戶收單業務收益經歷季節性波動。該業務因假日中國遊客較高的消費額而一般在農曆新年、暑假及中國國慶節黃金周期間錄得較高銷售收益。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可能因中國銀聯的廣告及促銷活動時間安排等多項因素而波動。由於該等波動，於任何個別期間的銷售及經營業績未必可作為本集團於全年或未來期間的業績指標。商戶收單業務的季節性亦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量。

風險因素

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

泰國發生政治騷亂以及政治、社會、商業、法律、監管或經濟狀況出現變動或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近年來，泰國出現若干政治事件引發政治局勢緊張及動蕩。2006年9月，泰國發生軍事政變，推翻時任政府，而2008年，曼谷的政治動亂及示威遊行引發一系列暴力事件，造成數人死亡及多人受傷。大部分傷亡事件發生在政府辦公大樓及曼谷兩個機場附近，該兩個機場於2008年11月底被反政府示威者佔領後暫時關閉。2009年4月，曼谷的反政府示威行動造成嚴重交通擁堵及多人受傷，而2010年3月，抗議者再次舉行示威活動，呼籲新一輪選舉。曼谷及泰國其他地區的示威遊行於2010年5月出現暴力升級，導致該國近二十年來出現最嚴重的政治暴力事件，造成多人傷亡，財物遭到破壞。由於抗議者佔據曼谷商業中心，曼谷的部分酒店及商業場所已關閉長達數週，世界各國政府發佈旅遊忠告，呼籲國民非必要情況下避免前往曼谷。此外，清邁、普吉島及暹羅百麗宮購物中心以及曼谷愛侶灣神社等泰國旅遊區同樣遭到數次恐怖襲擊，造成多人傷亡。概不保證泰國政局將恢復穩定，或當前或日後的政府會採取有助經濟持續增長的經濟政策。泰國政治、社會、商業、法律、監管或經濟狀況的任何變化，包括任何未來的政治及／或經濟危機、恐怖主義、敵對狀態及政治動蕩的變化，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技術改進或會給卡支付行業帶來挑戰，並改變客戶的支付行為

透過銷售點終端機使用借記卡或信用卡付款已成為普遍接受及流行的支付方式，但隨著技術不斷進步，消費行為亦衍生出其他付款方式。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在中國遊客頻密光顧的主要商戶安置智能銷售點終端機。新配備的銷售點終端機包含易於使用的觸摸屏操作、生成二維碼功能及內置掃描儀，從而能處理二維碼付款並支持中國銀聯的各類新業務產品（如優惠券支付）。概不保證競爭對手不會透過提供類似的銷售點終端機或更好的銷售點終端機型號趕超我們。本集團需要及時持續提升現有產品，以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與[編纂]及我們的股份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未必有交投活躍的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亦無既定價格。本公司已申請批准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編纂]乃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商的結果，或有別於上市後

風險因素

的股份市價。然而，概不保證[編纂]會導致我們的股份有交投活躍的流動公開市場，亦無法保證我們的股份的市價不會跌破[編纂]。

我們的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或會波動

我們的股份的成交價格及成交量或會受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資本市場的整體市況。另外，我們的股份的價格及流通量或會因特定業務或其他原因而波動。具體而言，我們的收益、盈利及現金流變化、宣佈新投資以及整體經濟、市場或監管條件等諸多因素，可能會導致我們的股份流通量及市價出現重大急劇變化。

未來發行、發售或出售我們的股份或會對現行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編纂]後，股份的現行市價可能會受到本公司未來發行股份或其任何股東處置股份或預計可能發生此類發行或處置事項所帶來的不利影響。控股股東所持股份受限於截至[編纂]後12個月期間的若干禁售安排。然而，概不保證控股股東不會在適用的禁售期屆滿後處置其可能擁有或將來擁有我們的任何或全部股份。控股股東於未來銷售或預計銷售大量我們的股份均可能導致股份的市價大幅下跌，而嚴重阻礙我們日後募集資金的能力。

由於額外股權集資，股東權益或會遭攤薄

[編纂]後，為尋求業務擴張，我們可能會考慮日後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或股本掛鈎證券。有關集資活動不得按比例向現有股東進行，或會導致每股有形賬面淨值或盈利被攤薄。在此情況下，(i)該等現有股東的所有權比例或會減少，而彼等可能經歷後續攤薄，及／或(ii)有關新發行的證券可能擁有優於現有股東持有之普通股所附帶者的權利、優先權或特權。

控股股東與其他少數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緊隨[編纂]後，控股股東將合共實益擁有已發行股份52.5%（不計及因行使[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概不保證控股股東會以符合我們最佳利益或少數股東利益的方式行事。如果控股股東

風險因素

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彼等可能有權阻止我們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可能對我們及其他股東有利的任何建議交易，而不論相關原因為何。

由於最高[編纂]高於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編纂]可能會面臨即時攤薄

由於我們的股份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編纂]中的股份買方將面臨即時攤薄，其中每股[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將由約[編纂]港元攤薄至約[編纂]港元(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計算)。

股息政策及付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本公司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需求、具有足夠可供分配儲備及當時的其他相關因素。我們目前並無於可預見未來的任何股息計劃，但我們可能於未來重新評估股息政策，而日後股東獲分派的股息金額(如有)視乎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經營需求、資本需求及董事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而定，並須經股東批准。[編纂]謹請留意，概不保證將來會派息。有關股息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股息」一節。我們無法保證將來是否以及何時支付股息。

開曼群島法律對少數股東的保障或有別於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律所涉者

因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事務受細則、開曼公司法及開曼群島適用的普通法所規管。開曼群島法律或有別於香港或[編纂]可能所在之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因此，少數股東未必能享有其根據香港或上述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所享有的相同權利。開曼群島公司法關於保護少數股東權益的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與本[編纂]所作陳述有關的風險

統計數據及行業資料可能來自不同來源，未必可靠

本[編纂]「行業概覽」一節及其他章節所呈列有關泰國商戶收單業務的若干事實、統計數據及資料部分取自政府部門或獨立第三方編製的各類刊物及行業相關來源。本集團相信資料來源對

風險因素

該等資料而言屬恰當，並無理由認為該等資料屬虛假或有誤導，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有誤導。本集團、董事、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人士概無獨立核實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之準確性，亦不就此發表任何聲明，故該等統計數據及資料不應被過度依賴。

前瞻性資料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

本[編纂]載有關於我們的經營及前景的前瞻性陳述及資料，而該等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乃基於我們目前的看法及假設以及現時可得資料。在本[編纂]中，「預料」、「相信」、「估計」、「預期」、「計劃」、「希望」及類似詞彙，當用於我們的業務時，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反映董事現時對未來事件的觀點，並受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各種假設(包括本[編纂]所述風險因素)所影響。倘出現一項或多項該等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或任何基本假設或資料被證實為不正確，則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本[編纂]所載的前瞻性陳述。除根據GEM上市規則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進行持續披露外，我們無意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

[編纂]應細閱整份[編纂]，而我們促請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如有)，包括(尤其是)任何財務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陳述

在刊發本[編纂]之前，或會有報章或其他媒體登載本[編纂]並無載述的有關我們、[編纂]及[編纂]的若干資料。本集團謹此向有意[編纂]強調，我們及任何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代理人或任何彼等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統稱為「專業人士」)，概無授權於任何報章或媒體披露有關資料，而報刊報導、任何日後刊發的報刊報導及任何轉載、解釋或引申的內容亦非由我們或任何專業人士編製、提供資料或授權刊登。我們或任何專業人士概不對任何該等報刊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之恰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對於本[編纂]並無載述或與本[編纂]所載資料不符或有衝突的任何該等資料，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與之有關或因其產生的責任。因此，[編纂]於決定是否認購[編纂]時，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閣下僅應依賴本[編纂]及[編纂]所載資料。